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3-033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加快推进实施公司的战略布局工作，进一步顺应市场扩大生产产能和仓储容量的需求，经过前期充分、慎重的市场调研及项目可行性研究，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关村）投资建设“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投资项目），主要从事高血压和糖尿病类药品的生产，项目建设投资 26,421.2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9,093.30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自筹资金。公司将通过招拍挂程序取得项目相关用地，以保障前述投资项目的用地需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投资项目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的具体协议，制定和实施具体方案，办理本次投资项目所需的监管机构、政府部门审批、备案等相关事项等。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5 月 13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注册地址：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个体私营经济工业园

经营范围：医药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进行投资；科技园区开发及建设；房地产开发、销售及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符合中国工程咨询协会甲级资信评价标准的工程咨询单位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出具的《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次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一）项目名称：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

（二）项目实施主体：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个体私营经济工业园区内，项目用地东临丽山路，南侧是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西侧是山东健康护理品有限公司，北临信河路

（四）主要建设内容：自动化高架库、固体制剂车间 2、总变配电室、控制室、原料药车间 2、原料药车间 3、污水处理、乙类危险品库、甲类危险品库、消防泵房、消防水池。

（五）项目建设期：36 个月

（六）产能：项目原料药及中间体存在部分自用的情况，项目计划拟于 2030 年达产，预计达产后每年的产能详见下表：

品名	包装规格	设计产能	备注
盐酸贝尼地平原料药	2kg/桶；5kg/桶；15kg/桶	5,000kg	全部生产制剂
1-苄基-3-哌啶醇	25kg/桶	8,000kg	部分自用
琥珀酸美托洛尔原料药	25kg/桶	2,500kg	全部生产制剂
萘磺酸钠原料药	25kg/桶	500kg	

盐酸贝尼地平片	2mg×12片/板×2板/盒×12盒/条×20条/箱；4mg×12片/板×1板/盒×12盒/条×20条/箱；8mg×7片/板×1板/盒×12盒/条×20条/箱	5亿片	
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胶囊 47.5mg	10粒/板×2板/盒；7粒/板×2板/盒	2亿粒	

(七)项目经济效益：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均营业收入 113,777.72 万元，税后利润 35,643.47 万元，所得税 6,290.02 万元，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 49.37%。税后投资回收期 5.07 年（含建设期）。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项目系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山东华素原料药及固体口服制剂生产线建设”，根据威海市工程咨询院出具的《山东华素原料药及固体口服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募投项目达产时，销售收入为 21,500 万元，净利润为 3,605.51 万元。根据公司公告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募投项目 2021 年度确认收入 33,836.24 万元和实现利润 6,018.16 万元，2022 年半年度确认收入 20,887.72 万元和实现净利润 5,348.11 万元。综上，截至目前该项目募集资金已投入完毕，在投产后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且超出预计效益。本次投资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系对上述募投项目的扩建，旨在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提高市场份额，提升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治疗高血压领域的市场地位，为公司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新增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由于项目的建设尚需一定的时间周期，同时考虑到项目建成后的达产、市场开拓等诸多因素的影响，短期内本项目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构成实质的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

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投资存在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风险。

2、本次投资项目所涉及的项目用地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正常规定的用地程序办理，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3、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投资金额较大，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自筹资金取得资金受经营情况、信贷政策、利率水平、融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如前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使得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风险。

4、本次投资项目建成并完全投产后，实际达成情况及达成时间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市场开发、经营管理、产能及利用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5、本次投资项目后续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环评审批、安全生产许可、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6、本次投资项目是公司长期发展的投入，考虑到本次投资采取购地新建厂房的方式实施，存在较长的施工等建设周期，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业绩带来重大收益。

六、备查文件

1、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